

北京市大龙伟业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北京市大龙伟业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德皓国际”）成立于 2008 年，2022 年 8 月 4 日经京财会许可[2022]0195 号文件批复完成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转制的相关工作。总部设在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31 号 5 层 519A。北京德皓国际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通过中国证监会、财政部备案取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北京德皓国际拥有证券期货审计资质、金融业务审计资质、军工涉密业务咨询等各类资质。

北京德皓国际首席合伙人为杨雄，截至 2024 年 12 月，合伙人 66 人、注册会计师 300 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140 人。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24年3月15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年度审计机构选聘方案》，正式启动2024年度审计机构选聘工作。2024年4月12日，审计委员会召开2024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年度审计机构选聘结果的议案》。2024年4月19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4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北京德皓国际为公司2024年度的审计机构。后该议案于2024年5月14日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2024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北京德皓国际就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北京德皓国际审计小组的组成人员完全具备实施本次审计工作的专业知识和从业资格，能够胜任本次审计工作。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结合公司2024年年报工作安排，北京德皓国际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北京德皓国际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公允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经营情况，公司各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对北京德皓国际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2024年4月12日，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年度审计机构选聘结果的议案》，同意聘任北京德皓国际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在2024年年度审计工作前，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财务负责人进行审前沟通，对2024年年度审计工作重点事项进行了深入沟通。

（三）在2024年年度现场审计期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监督、核查职能，关注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了解审计工作进度和会计师关注的问题，并对审计报告的提交时间进行了督促，以保证在约定时限内完成年度审计，审计委员会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意见后，再次审阅了公司财务报表，并形成书面意见。

（四）2025年4月11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北京德皓国际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2025 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恪尽职守，密切关注内部审计工作，加强对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核查，确保董事会对经理层的有效监督，保证董事会客观、公正及独立运作，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北京市大龙伟业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

